

南昌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南昌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是组织管理全市重大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工作的市政府直属机构，主要职责：一是负责全市重大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建设过程的督促、协调、推进工作；二是会同市发改委负责市中近期所有重大重点项目库的建设；三是负责工程建设中与财政、审计、城管、电力、公安等相关部门的联系和协调工作；四是协调推进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五是负责国家、省在我市投资建设项目（机场、交通、铁路、电力）的联系沟通工作；六是负责组织实施市政府指定建设项目的代建工作；七是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 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

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 2021 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以大南昌都市圈区域协同发展为重点，精准发力，持续加力，以高起点、高标准建设五大功能片区，做好重大重点工程、城市更新、新城建设等项目推进工作，进一步拓展城市发展框架，优化空间功能布局，推动城市品质和功能的全面提升。一是做好“十四五”规划涉及强基领域的任务目标；二是强化重大重点项目协调调度；三是稳步推进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工作。

三、部门基本情况

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1 个，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编制人数 62 人，均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员；实有人数 43 人，其中：在职人数 43 人，均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1150.52万元，比上年增加197.33万元，增长20.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05.08万元；上年结余145.44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1150.52万元，比上年增加197.33万元，增长20.7%。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793.29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85.44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05.6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5万元；项目支出357.23万元，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357.23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6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31.3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5.56万元。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划分：工资福利支出685.4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9.6%；商品和服务支出408.9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5.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9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2%；资本性支出11.1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其他支出20.0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7%。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05.08万元，较上年增加51.89万元，增长5.2%。具体支出情况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4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4.1%；城乡社区支出888.0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88.4%。住房保障支出75.56万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7.5%。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 420.0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5.04 万元，增长 33.3%。增加的原因主要是 2020 年新招聘人员 12 名，导致办公费、水电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相应的增加。

（六）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 26.6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26.6 万元，工程预算 0 元，服务预算 0 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2021 年本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八）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本部门一级项目 1 个，具体为：工程推进协调费

一级项目：工程推进协调费

1、项目概述：该项目旨在督促、协调、推进全市重大重点工程建设项目。

2、实施主体：南昌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

3、实施周期：2021.01.01—2021.12.31

4、年度预算安排：213.96 万元

5、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一是组织召开重大重点项目协调会并印发会议纪要 35 次；二是编制重大重点项目月报 9 期。

质量指标：一是按照要求完成会议纪要印发次数；二是按照要求完成月报印发次数。

时效指标：12月20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支出成本控制在213.96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一是社会效益指标。一方面要拓展城市空间，优化城市布局；另一方面要改善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质。二是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推进南昌市重大重点项目，不断完善城市结构和功能，提升城市承载能力。

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以上。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7.72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5.82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1.9万元，比上年减少0.04万元。原因为减少不必要的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第三部分 南昌市重点工程管理办公室2021年部门预算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0.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 城乡社区支出(类)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